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TONE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3)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提名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i)倪蘊姿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ii)毛志剛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務，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倪蘊姿女士及毛志剛先生辭去上述職務，因彼等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私人事務上。倪蘊姿女士及毛志剛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本公司藉此衷心感激倪蘊姿女士及毛志剛先生在任期間對本集團的寶貴貢獻。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浙安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浙安先生、律智杰先生、韓衛寧先生及張金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英鴻先生、胡雲林先生及吳曉文先生。